

无偿献血科普馆二期采购项目

合 同

采购人：淮安市中心血站

中标人：北京理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 3 月 7 日

无偿献血科普馆二期采购项目

甲方：淮安市中心血站

乙方：北京理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2 月 17 日无偿献血科普馆二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800-JSHY-G2025-0015）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 1.1 货物名称：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表
- 1.2 型号规格：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表
- 1.3 技术参数：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表
- 1.4 数量（单位）：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表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陆万捌仟玖佰元**（¥：**968900.00**）。

（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表）

三、合同款支付

3.1 付款方式：合同签署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的 40%；全部货物由乙方运送至现场，并经采购人数量清点并验收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价的 30%；项目整体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剩余合同价的 30%。

注：付款时，乙方应提供正规发票（因发票问题而导致无法正常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2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交付数量不一致时，乙方根据实际交付数量提供产品和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交付数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

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五、无产权瑕疵条款

5.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2 条第 3 款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除了支付违约金，乙方还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六、质保期

6.1 质保期:设备质保三年(自项目整体完成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7.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如甲方无法提供或延迟提供本项目所需资料内容，或甲方提出变更或延迟确定本项目设计制作方案，项目完成时间则相应顺延。

7.2 交货方式：一次性全部交货。

7.3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技术资料

8.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8.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九、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9.2 在质保期内，货物正常维护由供应商免费提供，如发现故障应在接到报修电话后，应在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内解决故障。

9.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的质量问题，一切无条件调换、免费维修；人为因素则予以免费维修，仅收取材料费；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

造成的故障，予以免费维修，仅收取合理的材料成本费。

货物到场因人为因素造成货物损坏，导致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9.4 测试要求：乙方安装后现场测试，提供测试报告，甲方验收签字确认。

9.5 如乙方在质保期内未能提供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维修维护等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调试和验收

10.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并可立即要求退换。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在采购人将所有的货物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检测验收后，发现有其他非故意的损坏或质量问题的，由中标供应商立即予以更换，不得拒绝和延误。

10.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0.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0.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安装调试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十一、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

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甲方出具签收手续方视为交付。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争议解决

14.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 (1) 向甲方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 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淮安市。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

15.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5.4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代理方执一份。

甲方：淮安市中心血站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北京理氏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附件：

供货清单及技术规格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一、科普馆智慧互动系统			
1	科普馆智慧总控系统	1	套
2	爱要大声说出来（会说话的明信片）	1	套
3	趣留影	1	套
4	5D 动感影院	1	套
5	“最美献血者”增加 85 寸液晶显示系统	1	套
6	人体血液流程及循环系统互动系统增加 65 寸液晶显示系统	1	台
7	无偿献血知识互动平台增加 55 寸液晶显示系统	1	台
8	血液知识互动系统增加 55 寸液晶显示系统	1	台
9	血型遗传互动系统增加 55 寸液晶显示系统	1	台
10	二维码扫描自助讲解	1	套
11	把爱带回家（公仔抓取互动设备）	1	套
12	淮之宝 IP 吉祥物	1	个
13	科普馆外网覆盖	2	台
14	元宇宙线上 360 展厅	1	套
15	时光隧道（结构+灯光+透射照片）	1	组
16	全覆盖（监控）	10	台

17	会议室 55 寸 2x3 拼接屏	1	组
18	智慧模拟献血互动系统	1	组
二、墙上展板内容更换（局部区域）			
1	楼梯及墙面及科普馆内部美工装饰	1	次
2	淮安市无偿献血科普馆系列文创设计（书签、明信片、胸针、钥匙扣、设计科普馆宣传折页、海报）	1	次
3	宣传内容增加：（科普馆建设内涵、献血法、江苏省献血条例、无偿献血表彰办法献血免费，用血收费，国内外献血量对比）	1	次
三、模型组套			
1	展馆入口吧台桌	1	套